

##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  
承辦人：何采蓁  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717  
電子信箱：10064354@mail.ty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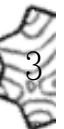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影字第11400198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6400E\_1140019838\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月11日「114年桃園眷村文化論壇《記憶與創  
生：眷村現場織光∞》」活動資訊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  
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推動眷村文化保存與傳承，特於桃園市綜合會議廳2樓辦理旨揭論壇。
- 二、本（114）年度舉辦「114年桃園眷村文化論壇」，上午為「織裡知村」、下午為「織生無界」兩場專題座談，邀集學者專家從建築、地景、文化、歷史等角度探討眷村的保存與再生；並設計「世界咖啡館」與「村心共織」共創活動，讓不同世代與領域的參與者共同激盪，將記憶轉化為創新實踐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。更多詳情請至眷村文化節Facebook下（[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bamboofence?locale=zh\\_TW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bamboofence?locale=zh_TW)）查詢及報名連結（<https://forms.gle/h68fP9Cqn5RPspHBA>）。
- 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

正本：各縣市文化局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文化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、本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文化部文化資源司、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、桃園市政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、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中華眷村文化發展總會、新北市眷村文化協會、桃園市財團法人金三角文化基金會、中華文化總會、雲林縣虎尾鎮建國眷村再造協會、金門和平研究中心、日日田職物所、桃園市馬祖眷村文化發展協會、雲南打歌協會、社團法人外省台灣人協會、中華民國國軍眷村協進會、台灣黃埔眷村協會、岩山新村口述史團隊、桃園市眷村文化協會、高雄岡山眷村文化協會、高雄市國軍眷村文化發展協會、全國眷村保存與再生協會、桃園市陸光關懷協會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大溪區桃園縣社區大學協會、桃園市大溪區仁義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龍潭區大中正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楊梅區四維社區發展協會

副本：

